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存储申请表（50TB以上）

|  |
| --- |
| 本人申请使用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，已阅读并同意《用户上机承诺书》的相关内容，知晓且认同《中山大学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运行管理办法》和《中山大学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收费与奖励管理办法》。承诺： 遵守平台相关规定，规范使用平台资源，不危害平台安全，不利用平台从事违法违规活动。本人使用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发表的成果，会在发表时注明 ：“本研究工作得到中山大学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支持” Supported by High-performance Computing Public Platform (Shenzhen Campus) of SUN YAT-SEN UNIVERSITY。 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课题负责人姓名 |  | 签名 |  | 用户单位（盖章）： |  |
| 申请人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 申请人邮箱 |  |
| 账号 |  |
| 申请存储 |  TB （备注：按照《中山大学高性能计算公共平台（深圳校区）收费与奖励管理办法》中收费标准进行收费。） |
| 申请使用时间 | 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|
| 依托项目 |  |
| 50TB以上使用说明 |  |